

关于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亚泰国际专审字(2024)第 0037 号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说明	1

关于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亚泰国际专审字(2024)第 0037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纵科技”）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泰国际会审字(2024)第 0135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一）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

1、朱国庆关联公司往来及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 4、应收账款、附注六 8 其他应收款、附注六 25 应付账款、附注 29 其他应付款、附注十五 2、或有事项（3）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纵科技应收朱国庆及其关联方的债权账面余额共计 62,592.29 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36,125.84 万元，应付朱国庆及其关联方的债务余额中烁新能源（天津）有限公司债务账面余额共计 4,943.74 万元。

朱国庆系合纵科技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天津茂联前前任管理人、天津茂联前联营企业香港茂联的实控人，合纵科技未披露与朱国庆及其关联方的关联关系。受天津茂联与朱国庆及其关联方的经营管理诉讼及刑事纠纷影响，朱国庆控制及关联单位回函否定与天津茂联及其控股公司的往来。我们通过实施函证、访谈以及文件单据检查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就上述款项的性质、可收回性、与合纵科技的关联性、与之相关的交易的真实性、公允性、会计处理的合规性、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准确性以及对财务报告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预付账款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7 预付账款、附注十七、3 债权划转所述，2023 年度，合纵科技全资子公司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科电力”）、天津合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合纵”）、天津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能”）与北京华环利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环利达”）、与天津永泰君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君安”）往来签订采购框架协议，通过采购预付款的方式将资金划转华环利达、永泰君安。2023 年 11 月 30 日实科电力、天津合纵、天津新能、华环利达、永泰君安与天津茂联签订了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对华环利达、永泰君安的预付款余额共计 91,010.43 万元划转至天津茂联。

我们通过实施文件单据检查、函证、访谈以及期后检查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来判断华环利达、永泰君安与合纵科技的交易实质、也无法判断华环利达、永泰君安是否与合纵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此外亦无法判断合纵科技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以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3、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七、2 立案调查所述，合纵科技 2023 年 12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42023019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上述立案调查事项对合纵科技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合纵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合纵科技存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或有事项（3）所述的天津市茂联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鑫乐诚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刑事立案及仲裁事项。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安处于案件侦查阶段，案件结果尚存在不

确定性；仲裁委因涉及交易复杂，金额较大，启动仲裁审计，目前案件等待事务所入场审计过程中，其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详细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合纵科技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的重要性》，我们选取近三年平均的扣非后利润总额作为基准确定重要性水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近三年的平均扣非后利润总额约为-22,553.64 万元，按 5%的比例计算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为 1,127.68 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方法与上期一致。

（二）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未发现错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但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无法确定上述事项对合纵科技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产生的影响金额。我们认为，上述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仅限于对个别财务报表项目产生影响，且不是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该等错报不会合纵科技退市指标、风险警示指标，也不会导致合纵科技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因此不具有广泛性。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我们就该等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三）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的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合纵科技已就本说明一(二)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作出了恰当列报。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不会导致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同时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但是考虑到上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强调事项段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详见本说明二。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合纵科技按照相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与 2023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本页无正文，为合纵科技专项说明签字盖章页]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